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
號9樓

承辦人：林筱庭

電話：(02)27527286-152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：janice31423@tma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0900003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
項目及支付標準」部分規定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9年3月3日健保審字第1090002414號函，有關中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淡水廠「Calpobet Ointment(衛部藥製字第058367號)(批號J1103、J1153、J1174)」經主管機關認定屬第二級危害回收。
- 二、109年3月6日健保審字第1090002675號函，有關輝凌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「Firmagon 80mg, Powder and Solvent for Solution for Injection(衛署藥輸字第025882號)」經主管機關認定係屬第二級危害回收。
- 三、附件頁數過多，為響應節能減碳活動，敬請自行於該署全球資訊網公告擷取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電 2020/03/17 文
交 18:24:21 章

手
續
文
書

5

源 泰 邱 長 事 理

裝

訂

線

